2019 轻工科学技术学院综合测评评分细则

一、德育

1、 综合表现：

包括政治态度，纪律观念，科学精神，道德品质，文明行为等，以班级活动参与为主，由班级综合测评小组打分，最低分值 **80 分**，测评小组根据具体情况累加，最高分值 **100 分**。学院最终审核。**依照班级活动参加的数量为依据，综合测评小组按照每个人在班级的表现、贡献打分。**

2、 专项教育：

包括参加学校、学院、班级各项大型活动、志愿服务、义务劳动、重要工作等。先由自己填写“事项”（**不超过 5 项**），再由综合测评小组根据“事项”打分审核，**基准分为 0 分，每多一项活动加 20 分，最高 100 分，测评小组根据每个人参加活动次数、积极性打分，**并由学院最终审核。

3、 突出贡献：

包括在德育方面的各类重要获奖和义务献血等优秀表现。先由自己根据表格填写，再由综合测评小组审核打分（基准分为 **60 分**，上限为 **100 分**），并由学院最终审核。**突出贡献具体评分细则详见学生手册（2019 版）。**

4、 宿舍表现：

由公寓提供成绩，不用自己填写。

5、 期末总结：

由班主任评分，分数区间为 **80 分—100 分**。

说明：凡本学期受到通报批评者，其德育成绩直接评定为 **50 分**，受到各级各类处分者，其德育成绩直接评定为 **40 分**。

二、智育

学院提供每个人的学年绩点成绩，学院最终审核。

三、体育

1、体质检测成绩由体艺部提供；

2、群体活动：

（1）、校运动队成员分数为 **100 分**，由体艺部提供名单。若一年级同学晨练次数不够，相应减分。

(2)、院运动队成员分数为 **90 分**，由学院提供名单。若一年级同学晨练次数不够，相应减分。

(3)、普通群体活动参与者 **70 分**起评，一年级同学根据晨练次数相应加分，**最高加至 80 分（晨练满次的同学为 85 分）**； 二年级、三年级同学根据平时参与体育类活动从 **70 分**往上加分，如参与校运会观众，校、院体育部活动、各类体育类竞赛，**最高加至 80 分**。学院最终审核。

四、附加分

打分标准详见学生手册（2019 版），需个人提供所获证书或证明的原件或复印件，每项成绩起始分值为 **0 分**，最高分值为 **100 分**，综合测评小组审核，学院最终审核。